

經驗与自然

[美] 杜威 著

商 务 印 書 館

經驗 与 自 然

(美)杜威著
傳統先譯

商 務 印 書 館

1980年 北京

John Dewey

EXPERIENCE

AND

NATURE

Open Court Publishing Company
Chicago 1929

本書作者杜威 (John Dewey, 1859—1952) 是美国资产阶级唯心主义哲学家, 实用主义哲学的主要代表。《經驗与自然》一书出版于 1926 年, 是杜威的一部主要著作。本館出版这本书的譯本, 是为了供我国学术界批判现代资产阶级哲学作参考之用的。書前我們請北京大学任华教授写了一篇評介本書的文章, 作为代序一并供研究参考。

經驗 与 自然

[美] 杜威著 傅統先譯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东总布胡同 10 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登记证出字第 107 号)

新华书店北京發行所發行 各地新华书店經售

京华印书局印刷 宣武装订厂装订

統一書号: 2017·17

1960 年 1 月初版

1960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张 12

开本 850×1168 1/32

字数 316 千字

日数 1—4,450 册

定价 (9) 1.60 元

6/56/3/11

写在《經驗与自然》一書前面

杜威(John Dewey, 1859—1952)是美国实用主义哲学的最重要而且最有影响的代表。他繼皮耳士与詹姆士之后,进一步全面地发挥了实用主义哲学,使这种哲学更加直接有效地为美国帝国主义服务。

实用主义是从十九世紀末叶开始在美国形成和傳播起来的。这时候,美国正在急剧地向帝国主义轉变和发展,而实用主义正是适应美国社会的这一轉变的需要而产生的。所以,实用主义从它誕生的那一天起就是美国帝国主义的哲学。

美国帝国主义的形成和发展是完全遵循着資本主义社会发展的一般規律的。但是也有它的特点。这就在于美国的資产階級比西欧各国的資产階級帶有更加純粹資产階級的性質(因为它所受到的封建主义的影响比較小),因而具有更加赤裸裸的資产階級掠夺性。由于資本主义政治經濟发展不平衡規律作用的结果,加之美国特有的优厚的物質条件,于是美国的壟断資本主义便以特別迅猛的力量发展起来,使美国很快地便赶上并超过西欧各資本主义国家,一跃而成为帝国主义的堡垒。

美国壟断資产階級从一开始就是比較得手的,这种暫时的和表面的胜利更使他們得意忘形,愈加野心勃勃,妄想进一步加紧掠夺与扩张,征服全世界。他們的这种盲目冒險主义需要有它的哲学理論,而欧洲原有的各种唯心主义都不能完全滿足他們的要求,他們在实用主义那里找到了适合他們需要的思想武器,所以实用主义在产生之后,很快地便傳播起来,取其他各种唯心主义而代之,終于成为美国統治階級的半官方哲学。

在表达美国壟断资产阶级的基本要求上，杜威的实用主义和皮耳士与詹姆士的实用主义并没有什么不同。但是由于客观形势的变化和发展，他的实用主义也有其特点。皮耳士与詹姆士都生活在十月社会主义革命以前，而杜威的活动大部分是在十月社会主义革命以后，他的許多主要著作都是在这以后出版的。这件事实对于我们了解杜威的实用主义是有重大意义的。

在十月社会主义革命以前，资本主义的总危机还处于潜伏的状态，因此壟断资产阶级，特别是美国的壟断资产阶级，还抱着一种虚假的安全感和对资本主义的盲目乐观信念。在这以后，资本主义濒于崩溃的征兆已经日益明显地表现出来，壟断资产阶级已经感觉到了实际的威胁，并且开始走上了垂死挣扎的道路。这种情况就决定了杜威的实用主义和他的先驱者之间的差别。如果说皮耳士和詹姆士曾经毫无掩饰地宣传实用主义，那么在马克思主义已经在世界六分之一的土地上取得了统治地位并且日益扩大其影响的情况下，杜威的实用主义便不可能不带上一层保护色。他企图赋予实用主义以更多的科学外貌，甚至还在“实验主义”、“经验的自然主义”等等比较动听的名词掩饰之下来贩运实用主义的货色。杜威不只是以一个大学教授的姿态出现，而且是以一个政论家和教育家自居，充当美国帝国主义政治的宣传者，大力宣传所谓美国的民主与自由，为美国统治阶级制定了一套实用主义的教育理论，并且恶毒地反对马克思主义、反对共产主义和苏联。由于杜威比皮耳士和詹姆士更积极的投入保护美国垂死资本主义的各种政治活动，因此他比他的两位先驱更受到美国统治阶级的垂青，被他们称为“使‘西方文明’摆脱‘无神论的、唯物主义的共产主义’的‘精神上的拯救者和保卫者’”（转引自威尔斯：《实用主义——帝国主义的哲学》，1955年三联书店版，第158页）。

杜威活了九十多岁，著作很多，其中有一些是阐发实用主义哲学的基本观点的，其余的则是根据这种哲学基本观点引伸出来的实用

主义的社会、政治、倫理、教育理論。这本《經驗与自然》是属于前一范畴的。在表达杜威的哲学基本观点上，它和他的另一本著作《确定性的寻求》占着特别重要的地位，可以互相参照着看。在这一篇简短的文章里，我們不可能对这本书的全部反动观点进行全面的分析和批判，只打算提出几点来简单的談一談，供讀者参考。

在《經驗与自然》这本书里，杜威把他的实用主义哲学基本观点称为“經驗的自然主义”或“自然主义的經驗論”(見本書第 1 頁。以下的引文，如果只注頁数，都是指的本書)。他宣称他的这种經驗的自然主义与其他一切哲学都不相同。其他一切哲学好象都是用的一种“非經驗的方法”，只有他的經驗的自然主义才是用的“經驗的方法”。照他看来，用“非經驗的方法”研究哲学的結果，必然是把主体和客体、經驗与自然加以割裂，于是“形而上学的問題改变了：它不再发觉和描述存在的普遍特征，而变成了一个調整或协调两个分开存在領域的企图了”(第 46 頁)。这就必然要陷入一种“武断的理智主义”的錯誤(第 20 頁)。經驗的自然主义用經驗的方法来研究哲学，情形便不是这样。它要反对“把人与經驗同自然界截然分开”(第 1 頁)的这种“理智主义”，要确立經驗与自然“两者之間的連續性”(原序第 VII 頁)，要从“統一的經驗整体”(見第 11 頁)出发，把形而上学看成是“对于各种存在所表現的一般特性的陈述，至于它們分化成为物理的和心理的，則置之不問”(第 330 頁)。

杜威的这种經驗的自然主义，表面上是要企图抹煞哲学的基本問題，走所謂哲学上的“第三条路綫”，而实际上是用一种主觀唯心主义来反对唯物主义。

杜威一向是以反对傳統哲学中的二元論，傳統哲学中的唯心主义与唯物主义为借口来否定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根本对立。他認為無論是二元論也好，唯物主义或者是唯心主义也好，都是用所謂非

經驗的方法把主体与客体、心和物、經驗与自然割裂的结果。割裂之后，把二者对立起来，看成两种独立的实体，或两个独立存在的领域，便是二元論；割裂之后，把其一看成是根本的，而把另一完全归结到它，便分别产生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照杜威看来，这些哲学观点都是錯誤的。要糾正这些錯誤，就要用所謂“經驗的方法”来确立經驗与自然的連續，把这个連續的整体看成是一个統一的經驗整体，并且把它作为哲学的真正出发点。这样，才能建立起一种完全“正确”的哲学观点——就是他的經驗的自然主义。杜威說：“經驗法是能够公正地对待‘經驗’这个兼收并蓄的統一体的唯一方法。只有它才把这个統一的整体当作是哲学思想的出发点。其他的方法是从反省的结果开始的，而反省却业已把所經驗的对象和能經驗的活动与状态分裂为二。”“非經驗的方法从一个反省的产物出发，而把它当作好象是原始的，是原来所‘給与’的。所以在非經驗法看来，客体和主体、心和物……乃是分开的和独立的。”（均見第 11 頁）。根据这种观点，照杜威看来，便产生了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对立：“一位思想家变成了一个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者而否認心灵的实在；另一位变成了一个心理学的唯心主义者而主張物和力仅是伪装起来的心理事情。”（第 11 頁）

可見杜威是要企图把他所謂“統一的經驗整体”描繪成为一种未分化为心和物的因而似乎是一种既非心又非物的东西，把这种东西說成是比心和物更根本、更原始的东西，要求用这种东西作为哲学的真正出发点。把心和物看成都是对于这种东西反省的结果，因此都是由这种东西派生出来的。他甚至用“存在”这种名詞来代替这种东西，从而把哲学所处理的問題說成是描述存在的一般特征的問題，而不是关于物質与意識的关系，即二者孰为第一性孰为第二性的关系問題。显然，杜威是在企图用这种手法来抹煞哲学上的根本問題，制造一种凌駕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之上的“超然的”或“中立的”哲学。

但是这只能是一种騙人的手法。因为哲学上的根本問題是杜威所逃避不了的。哲学上的第三条路綫是不存在的。不接受唯物主义，就一定要采取唯心主义。杜威的“經驗的自然主义”实际上并不是什么中立的哲学，而恰恰是一种主观唯心主义。只要对于他所謂“經驗与自然的連續”和“統一的經驗整体”稍加分析，就可識破他的这种哲学的本来面目了。

杜威是要通过确立“經驗与自然的連續”来得到“統一的經驗整体”的。这是值得我們注意的。因为他的这种哲学的唯心主义实質就在这里。他說他是为了反对傳統哲学把經驗与自然割裂开来才要求确立經驗与自然的連續的。这在表面上看来好象是很有道理的。这就是他的欺騙手法。姑无论傳統哲学是否都真象他所說的那样把經驗与自然割裂了，即使承認某些傳統哲学确乎是这样，那么，我們究竟应当怎样来对待这个問題呢？照我們看来，正确的态度就应当是指出人的經驗和自然不是隔絕的，而是有联系的，因为人的經驗是在人对自然的实践活动的基础上得到的。因此，承認这种联系就一定要承認自然是独立于人的經驗而存在的，自然是第一性的，而經驗是第二性的。但是杜威所講的“經驗与自然的連續”完全不是这样一种联系。照他看来，要避免使經驗和自然割裂，就要使經驗和自然这样的連續起来，以至二者融合为一，而成为一个“兼收并蓄”、无所不包的經驗整体。这是什么意思呢？这就是要用經驗来吞沒自然，把整个自然消解为經驗，从而取消其独立于經驗而存在的权利。

杜威說：“‘經驗’是一个詹姆士所謂具有两套意义的字眼。好象它的同类語生活和历史一样，它不仅包括人們作些什么和遭遇些什么，他們追求些什么，爱些什么，相信和坚持些什么，而且也包括人們是怎样活动和怎样受到反响的，他們怎样操作和遭遇，他們怎样渴望和享受，以及他們观看、信仰和想象的方式——簡言之，能經驗的过程。‘經驗’指开垦过的土地，种下的种籽，收获的成果以及日夜、春

秋、干湿、冷热等等变化，这些为人们所观察、畏惧、渴望的东西；它也指这个种植和收割、工作和欣快、希望、畏惧、计划、求助于魔术或化学，垂头丧气或欢欣鼓舞的人。”（第10页）

請看，这就是杜威所谓的經驗。这真是所謂“兼收并蓄”的統一整体了。它不但指人們怎样經驗和經驗到些什么，而且也指所經驗的对象，連被开垦的土地，种下的种籽以及日夜、春秋的变化等等都变成經驗了。这豈不駭人听闻，然而这正是杜威所谓的經驗！难怪他竟公然宣称“經驗到达了自然的内部；它具有了深度。它也有宽度而且扩张到一个有无限伸縮性的范围”（第4页）。这种經驗的确是這樣，因为它把整个自然都包括进来了。‘这样来理解經驗，只能是給它以一种唯心主义的解釋，把它变成了完全主觀的东西。

正如列宁所着重指出来的，經驗这个名詞的意义是非常含混不清的。我們可以給它以一种唯物主义的解釋，也可以給它以一种唯心主义的解釋。什么是經驗的唯物主义解釋呢？那就是我們在前面所指出来的，从承認独立于人的思想意識、独立于人的經驗而存在的客觀物質世界出发，把人的經驗看成是人在对这个世界的实践活动基础上所取得和积累起来的東西，因此就一定承認物質世界是第一性的，經驗是第二性的。只有在这种了解之下，人的經驗才有它的客觀基础、客觀內容。但是杜威对于經驗的解釋是不是这样的呢？显然不是。他不是要在承認客觀物質世界的前提下来論証人的經驗与自然的联系，而是要用“經驗与自然的連續”来取消客觀物質世界的独立存在。因此，他根本否認物質与意識的分別是本质的，認為最根本的东西就是他所謂的“統一的經驗整体”。不管他怎样把这种經驗整体描繪成好象是“中立的”，甚至是“客觀的”，实际上，他是从根本上取消了經驗的客觀根据，剝夺了經驗的客觀內容，从而把它变成了主觀的东西，他的这种經驗实际上并不是什么別的东西，而就是馬赫主义者所謂感觉一类的东西，不过作为一个实用主义者，他不能滿足于

只講馬赫主义者所講的感觉，而要把他所謂的經驗說成是人的有机体与环境互相作用的結果，是人的各种情感、意志的表现，是人对于刺激的反应，是人的行动。但是离开了客觀物質世界来談人的意志，这种意志只能是一种主观任意性，离开了客觀物質世界来談行动，这种行动只能是盲目的行动。就是这些东西构成了杜威所謂經驗的内容，因此他所謂的經驗是毫无客觀意义的。把这种經驗当作原始的东西，而把物質和意識都看成是由它派生出来的，这种看法实际上并不是真正要把意識和物質等量齐观，都看成是派生的东西，而是要肯定意識是第一性的，物質是第二性的。因此，杜威的“經驗的自然主义”实际上并不是什么“超然”的哲学，而正是一种不折不扣的主观唯心主义。它所要反对的，主要也并不是什么二元論，或者傳統哲学中的某些唯心主义哲学，而就是唯物主义。他所要反对的唯物主义主要也并不是旧的唯物主义，而就是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不过他和許多現代資產階級哲学家的手法一样，常常是把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和旧唯物主义混为一談，或者說得更确切一些，常常是把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故意曲解为旧的唯物主义，从而以反对旧唯物主义为名来反对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罢了。

事实上，杜威就是根据他的这种主观唯心主义来直接反对唯物主义的物質概念的。我們在前面已經指出来，照杜威的看法，第一性的东西并不是物質和物質世界，而是經驗。主体和客体、心和物的分別都是派生的。根据这种看法，他肯定心和物的分別只是一种“关系上的和机能上的分別”(第 60 頁)，而不是實質上的，存在上的分別。他認為真正存在的東西只是一种所謂“事情”，而不是实体，心与物的分別不过是同样的“事情”在結構上和关系上的不同而已。他說：“心灵和物質乃是自然事情的两个不同的特性，其中物質表达它們的顺序条理，而心灵表达它們在邏輯的联系和依附中的意义条理”(第 62 頁)。于是，他进而攻击唯物主义的物質概念。他說：“物質的东西乃

是自然事情所具有的那个特征，这个特征和相当迅速而可感知的变化这样的联结在一起，以致給予一种独特的有节奏的条理”，因此“物質不是事情或过程的原因或来源”，“不是解釋的原理”（均見第 61 頁）。他于是得出結論說：“在科学實踐中实际上发现的物質概念和唯物主义者所說的物質，毫无共同之处”，并且公然把唯物主义者所講的物質斥为“模糊和神秘的东西”，（均見第 62 頁），“鬼影般的东西”（第 61 頁），“地下的游魂野鬼”（第 62 頁）。物質不是事情或过程的原因或来源，而就是具有某种特定条理或节奏的这个事情或过程本身，这就是杜威給物質下的定义。要了解他的这个物質概念的實質，就必须首先了解他所謂事情究竟是什么东西。“事情”这个概念，并不是杜威的独創，而是現代資產階級哲学家歪曲利用現代物理学的成就而制造出来的东西。大家知道，許多現代資產階級哲学家歪曲利用現代物理学的成就，宣称“物質已經消灭了”。于是他們就企图用各种各样主觀臆造的东西来代替物質的概念。什么“唯能論”呀，“感覺的复合說”呀，“邏輯构造論”呀，都是这种企图的表现。所謂“事情”这一概念也是为了这个目的而捏造出来的。它并不是什么别的玩意，而常常就是感覺的別名，不过說感覺的时候他們是把它当作一种給定的东西来看，而說“事情”的时候則是把它作为一个发生的过程来看罢了。杜威說得很清楚，事情的发生“跟它們为人們在感覺上、情緒上和欣賞上所占有是一回事情”（第 115 頁），我們在上面所引的他的那段話也明白表示自然事情的特征是和相当迅速而可以感知的变化联结在一起的。这些都可以說明杜威所謂“事情”就是感覺的发生、感覺的变化。因此，說物質就是自然事情的某种有节奏的条理，实际上就是說物質是某种有节奏的条理的感覺过程。这种看法，和貝克萊以及馬赫主义者的看法并没有什么本質上的差別，只是在表現上有所不同而已。貝克萊說，物質是“观念的結合”。馬赫說，物質是“感覺的复合”。杜威則說，物質是事情的某种关系、結構、条

理。說法虽有所不同，实际上都是在否定先于感觉和独立于感觉而客观存在的物質，否認这种物質是人的感觉和經驗的原因和客观根据。如果我們弄清楚了这点，便不难理解何以杜威要极力否認物質是“事情或过程的原因或来源”、“是“解釋的原理”了。

杜威的这种主观唯心主义所导致的必然結果，便是在認識論上反对唯物主义的反映論，从而表现为不可知論，表现为反科学、反理性主义的思想。在《經驗与自然》中，这种思想也是表现得很明确的。

杜威根据他的“經驗与自然連續”的思想，認為經驗就是人的有机体和环境互相作用的一个統一的整体。所謂环境是和人的活动分不开的，是人的活动的結果，因此并不是独立于人的活动而存在的客观物質世界。从这种观点出发，杜威否認通过人和环境的交互作用可以使人認識独立于人的經驗而存在的物質世界。照他看来，人所能認識的只是作为人的活动与反应結果的世界，而不是世界本身。因为作为人的活动与反应結果的世界已經不是世界本身，而是經驗世界了，而所謂經驗世界并不是独立于人的經驗而存在的世界。所以他說：“事物就是为我們所对待、使用、作用与运用、享受和保持的对象，……在它們是被認知的事物之前，它們便已經是被享有的事物”（第 20 頁）。因此，照他看来，如果把經驗到的东西看成是“独立于自我的态度和动作之外的”，那只是人的一种“自然和原来的偏見”（第 13 頁）。換句話說，人所經驗的东西是不能独立于人的态度和行动的，是决定于人的情感和意志的。离开了人的行动、人的情感和意志，是没有什么事物本身的。事物就是“被占有”、“被享有”、“被利用”。存在就是被經驗。显然，这就是貝克萊的“存在即被感知”这条原則的繼續与發揮。

如果說，事物就是被占有，存在就是被經驗，那么人的認識对象

便不可能是什么独立于經驗而存在的物質世界，而人的認識便不可能是人的意識对于这个世界的反映了。所以杜威的这种思想正是一种主觀唯心主义与不可知論，正是对于反映論的直接否定。的确，反对反映論乃是杜威哲学的中心任务之一。他常常以反对傳統哲学在認識論上的直觀性与思辨性为名来反对反映論。在他的《确定性的寻求》一書里，他曾經明确地肯定：“知識的真正和正确的对象不是先于和独立于認識活动的东西”（《确定性的寻求》，英文本，第 196 頁），“思想的任务并不是要符合或再現事物所已經具有的性質”（同上書，第 137 頁）。这不就是公然在反对反映論嗎？

既然杜威認為人所認識的对象并不是独立于人的認識活动而存在的世界，而人的認識活动并不是一种反映的过程，那么他是怎样理解認識的呢？根据他的看法，認識的关系并不是人的思想意識对于人的思想意識以外的客观事物的反映关系，而是經驗内部的关系，是两种經驗之間的关系。于是他把他人的經驗分成两种，一种叫作“認知的經驗”或“理智的經驗”，另一种叫作“非認知的經驗”或“非理智的經驗”（第 22 頁）。所謂“非認知的經驗”或“非理智的經驗”，就是他所講的那个統一的經驗整体。这种經驗是“原始經驗”（第 32 頁），是我們所直接“占有的”和“欣賞的”（第 107 頁），是最后的实在（第 20 頁）。但是它是“粗糙的”（第 32 頁）。它是“知識的开端和終結”（第 115 頁），是“現實的直接对象”（第 129 頁），但不是知識的对象。“（現實的直接）对象是被占有的和被欣賞的，但它們并不是被認知的”（第 107 頁）。

这种經驗的一个最突出的特点，照杜威看来，便是它的偶然性、不确定性、動蕩性。他說：經驗和历史、生活、文化現象同样有一个特点，即“它是動蕩不定的”。（第 35 頁）。既然这种經驗就是杜威眼中的世界，因此它所具有的这种特点，照杜威看来，也就是世界所具有的特点。因此他不惜以各种震动人的詞句来描写世界的这个特点。他写道：“人发现他自己生活在一个碰运气的世界；他的存在，說得粗俗

一些，包括着一場賭博。这个世界是一个冒險的地方；它不安定，不稳定，不可思議的不稳定。它的危險是不規則的，不經常的，講不出它們的時間和季節的。这些危險虽然是持續的，但是零散的，出乎意外的。它是剛要黎明之前最黑暗的时期；驕傲之后即將繼以失敗；最兴盛的时期就是惡兆最多的时候，在毒眼看来，就是最好的时机。灾禍、飢荒、歉收、疾病、死亡、战争中的敗北，总是随时可以降临”（第 36 頁）。作为一个腐朽的、垂死的帝国主义思想家，杜威眼中所看到的世界就是这样一个世界：

既然杜威眼中的世界是这样一个世界，因此他反对客观物質世界的必然性和因果性，強調“机遇”和偶然性的統治。他說：“我們对付这个世界的安定性的一个具有魔术性的护身符就是否認机遇的存在，口里含糊其辭地嚷着普遍的和必然的法則、因果的普遍性、自然的一致性、普遍的进步及宇宙的內在合理性等等。”他并且把这些一律說成是一些“魔术似的公式”（第 38 頁）。所以他表面上虽然也說我們生活的世界中，既有条理，又有不确定的可能性（參看第 41 頁），存在是稳定的和動蕩的东西，确定的和不定的东西的复杂混合的状态（參看第 50 頁），但是实际上他不但不懂得必然性与偶然性的正确关系，而且認為偶然性是起决定性的作用的。

由于杜威把世界看成是一个不确定的、沒有客观規律的原始的經驗整体，因此，照他看来，認識的作用便不可能是在我們的实践活动基础上，通过我們的感受和思維去反映一个确切的客观世界，从而发现其所固有的規律，以便于我們对于它的改造。認識的作用就只能是把这个原始的，但是模糊混亂的經驗作为粗朴的材料，根据我們的主觀需要，把它們联系起来，給它們以条理，从而使它們变成明确的东西。“反省思考把混亂、模糊和矛盾轉变为明朗、确切和一致”（第 56 頁）。“这样被經驗到的事物被轉变成成为对象”（第 21 頁）。这种活动就是杜威所謂“認知的經驗”或“理智的經驗”，而这种活动的結果

所产生的“明确的东西”才是他所謂知識的对象。因此，他肯定“認知的經驗必然是起源于非認知的一类經驗之內的”，而“理智的或認知的經驗是具有第二級的和派生的特性的”(第 22 頁)。这样，認識的对象便不可能是最后的实在，而必須和后者区别开来。所以，在杜威的認識論中，就出現了这样一个荒謬的观点：最后的实在不是認識的对象，而認識的对象不是最后的实在。正是在这里充滿着反理性的意志主义和反科学的唯心主义思想。因此我們还需要进一步加以揭露。我們觉得有几点特別值得提出来請讀者注意。

首先，杜威制造所謂“非認知”或“非理智的”經驗和“認知的”或“理智的”經驗的分別，企图以此来代替物質第一性与思維第二性的分別。这是毫无根据的，极其荒謬的。因为他的这种分別是在否認独立于人的思想意識而存在的客觀物質世界的前提下制造出来的。人的經驗只有正确的与錯誤的分別，而这种分別的主要根据就在于它是否正确地反映了客觀实际情况。杜威既然不承認有独立存在的客觀世界，因此他所謂“理智的”与“非理智的”經驗的分別是完全沒有客觀根据的，是彻头彻尾的主观臆造。

那么他制造这种分別是为了什么目的呢，他的目的是很明显的，就是要限制人的認識能力，宣揚一切非理智的东西；就是要貶抑人的認識，为宗教信仰張目。他肯定非理智的經驗是根本的，理智的經驗是派生的，正足以說明这点。

但是杜威的这种反理性主义的思想是在反对傳統哲学中的“理智主义”和保卫人的“价值”这种冠冕堂皇的口号下提出来的。前面我們已經提到过，杜威認為“理智主义”是傳統哲学，特別是近代哲学的一大魔障。照他看来，由于“理智主义”作祟，人們把主体和客体、經驗与自然完全割裂开来，这种割裂的結果，便导致实在或存在与价值的分裂。于是人們專門推崇認識的力量，而牺牲了价值的和情感的东西，把認識的对象看成唯一的实在，而把情感和意志的对象变成

了主觀的东西，完全从实在的領域排斥出去。这样，人們便把实在和認識的对象等同起来而陷入严重的錯誤。因此必須大力反对“理智主义”，把实在的东西和認識的对象区别开来，才能够保持經驗与自然的連續，恢复“价值”在人类世界中所应有的地位。杜威說：“‘理智主义’，就是指这样一种学說，它認為一切經驗过程都是認識的一种方式，而一切的題材、一切自然，在原則上，就要被縮減和轉化，一直到最后把它界說成为等同于科学本身精炼的对象所呈現出来的特征的东西。‘理智主义’的这个假設是和原始所經驗到的事实背道而馳的。因为事物就是为我們所对待、使用、作用与运用、享受和保持的对象，……在它們是被認知的事物之前，它們便已是被享有的事物”（第 20 頁）。照他看来傳統哲学是不懂得这一点的。“各派哲学最普遍的假設，……就是把認識的对象和最后实在的客体等同起来”（第 19 頁）。它們的錯誤就在于“把被知的对象所特有的特性孤立起来而說成是唯一的最后实在”（第 20 頁）。但是“当理智的經驗及其内容被視為原始的东西时，联結經驗与自然的繩索就被割断了”（第 22 頁），“当实在的客体和知識对象逐一地被等同起来时，一切情感上和意志上的对象都不可避免地排除在‘实在的’世界的外边”（第 22—23 頁）。照杜威看来，这种“偏爱認知的对象及其特征而牺牲激起欲念……这是在哲学中产生褊激性和片面性……的例子”（第 23 頁），而“这就說明了为什么我們會否認这些特性具有使事物变成可爱的和可鄙的、美丽的和丑恶的、可敬的和可怕的东西的性質”（第 20—21 頁）。不特如此，他竟公然宣称：“当这种把实在和認識的对象本身等同起来的习惯占优势时，晦暗和模糊的东西就通过某种解釋而被抹煞掉”（第 20 頁）。因此他肯定“科学的或反省的經驗所得到的对象的特点是重要的，但是一切关于魔术、神話、政治、繪画和懺悔院的現象也同样重要的”（第 19 頁）。

从上面的这些引証，可以明显地看出，杜威之所以要区别所謂

“理智的”与“非理智的”經驗，就是为了要反对把实在和認識对象等同起来，而他之所以要反对这种等同，就是为了貶低人的認識，为“晦暗和模糊的东西”保留地盘，为“魔术”、“神話”、“懺悔院的現象”等等宗教信仰开辟道路。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不惜夸大傳統哲学中的二元論和机械唯物主义的某些缺点，把人的知識和艺术、道德活动等所謂“价值界”割裂开来，对立起来，在保卫人的“价值”的口号掩护之下来限制、貶抑人的知識，甚至从根本上来歪曲人的知識的真正性質，把人的知識說成不是关于最后实在的揭露和反映。这是彻头彻尾的反理性主义、反科学的思想。

杜威的这种反理性主义、反科学的思想特別集中地表现在他对于科学知識本身的态度上面。前面已經一再提到过，杜威不承認人的認識是人的思想对于客观实在的反映，而認為它是把原始的、模糊不清的經驗轉变成明确对象的过程。他正是根据这种观点来对待科学的。从这种观点出发，他認為科学的任务不是发现客观物質世界所固有的規律，而是給本来不确定的、零散的經驗創造一种条理秩序，使它們首尾联系起来而成为可以滿足我們的要求的东西。在这里，人的选择是起着决定性的作用的。因此，科学的对象并不是什么客观独立存在的東西，而只是人們为了滿足一定的要求，为了能够調节和控制粗朴的經驗而采取的一种“手段”，或制造出来的一种“工具”。这就是杜威的所謂“工具主义”。关于他的这方面思想，近几年来我国学术界討論得比較多，我們打算談得更簡單一些，杜威根据他的工具主义宣称：“科学的固有对象乃是具有工具性的自然”(第 112 頁)。“科学的对象……乃是一系列关系的一个体系，它們是产生直接的占有和存在的工具”(第 111 頁)。他說：“控制能力总是依賴于把……不同的現象結合成为一个連續的历史的能力”，而“物理学的对象……乃是把原来不联系的一些开始和末尾編織成为一个連續的历史的手段”(第 113—114 頁)。因此，“物理科学并未曾建立另外一个对立的